

清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
清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对清河县第十届政治协商会议第四会议 第 20 号提案的答复

刘延宁委员：

你在县政协会上所提的第 20 号“关于促进清河县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2023 年我县民营经济完成增加值 127.7 亿元，占全县 GDP 的 73.86%，上缴税金 16.9 亿元，占全县财政收入的比重 87.9%。

虽然我县民营经济近年来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在当今“存量经济”时代，除面临提案存在的问题外，主要是我县广大企业技术进步仍处于技术引进型的模仿创新阶段，除个别企业创新能力较强、拥有一些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外，绝大部分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不强，有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产品少，技术改造投资大都局限于现有产品质量提高和规模扩张，缺乏新的投资动力。而新产品投入不足，产业升级慢，抗风险能力和应变力不强，导致民营经济整体发展受全国宏观形势的影响较大，普通产品、初级产品能力过剩，高附加值、深加工产品少，行业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不足。现在我县面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创新创业，加大企业转型

升级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。

创新是企业的发展源泉，为进一步加强河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工作，推动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之路，实现高质量发展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2022年10月份出台了《河北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》。优质中小企业是指在产品、技术、管理、模式等方面创新能力强、专注细分市场、成长性好的中小企业，由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三个层次组成。创新型中小企业具有较高专业化水平、较强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，是优质中小企业的基础力量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实现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发展，创新能力强、质量效益好，是优质中小企业的中坚力量；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位于产业基础核心领域、产业链关键环节，创新能力突出、掌握核心技术、细分市场占有率高、质量效益好，是优质中小企业的核心力量。截止目前我县共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112家，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59家，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3家。打造了像宇腾、中航上大等一批行业内知名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。

为加快营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，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，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，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，2023年7月14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出台了《关于促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》，文件出台后，我局对政

策进行了培训和宣传，极大地激活了全县企业创新创业的干劲和信心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《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若干措施》分工方案，为全县企业提供优良的创新创业营商环境。围绕企业转型、项目建设、创新发展、人才建设、平台搭建为主线，促进企业发展壮大。同时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建设，加快中小企业的孵化和培育。充分利用各级政策，为企业送政策、送服务，通过与企业“面对面”解读、精准推送等手段，帮助企业用好政策，争取政策支持，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县政协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中武 13932959375

2024年5月28日